



伦勃朗1642

张佳玮◎著



伦勃朗1642

张佳玮◎著

 译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伦勃朗1642 / 张佳玮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6.6
ISBN 978-7-5447-6371-4

I. ①伦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伦勃朗, H. (1606~1669)
—生平事迹②伦勃朗, H. (1606~1669) —绘画评论
IV. ①K835.635.72②J205.56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6) 第097073号

书 名 伦勃朗1642
作 者 张佳玮
责任编辑 陆元昶
特约编辑 苑浩泰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译林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印 刷 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
开 本 640×960毫米 1/16
印 张 11
字 数 89千字
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447-6371-4
定 价 32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目录

1 ← 1642 年

9 ← 荷兰人，自卫队

18 ← 伦勃朗·哈尔门松·范赖恩的

三十六年人生

38 ← 关于绘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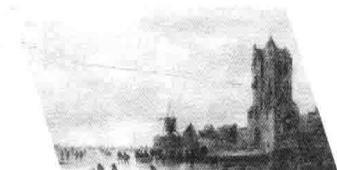
57 ← 《夜巡》

64 ← 尼德兰的云翳

69 ← 萨斯基亚与盖尔特·狄克斯

82 ← 艺术家不知道账簿是什么

86 ← 伦勃朗的细节





女人的问题➡ 93

孤独的大师➡ 100

依然是女人的问题➡ 110



破产➡ 120

情人、儿子与当时的写照➡ 129

最后的大订单，最后的绝境➡ 139

没入黑暗之中➡ 149



尾 声➡ 162

1642年

1642 年到来时，36 岁的阿姆斯特丹居民伦勃朗·哈尔门松·范赖恩，正觉得自己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。

当然那一年，欧洲大陆北面，尼德兰七省联合共和国——也就是荷兰共和国——的所有人民，心情都不错。自从北方七省 1581 年宣布独立，脱离西班牙统治，自称荷兰以来，已过了六十年。西班牙人屡屡伸魔爪来滋扰尼德兰，这不三年前，1639 年，西班牙舰队还企图占尼德兰便宜，被特龙普海军上将带着荷兰舰队打回去了。跟尼德兰隔一条海峡相亲相爱的英国人相信，西班牙人这回该死心了，再不敢染指尼德兰人的独立生活了。而一年前，1641 年，荷兰代替葡萄牙，接管马六甲海峡，把东南亚的香料生意垄断一半。在雅加达作威作福时，荷兰人民心花怒放：他

们不只能自保和平独立，还能伸手占别国的便宜了。当然，尼德兰那边诸省——也就是佛兰德斯——还是和西班牙眉来眼去，但荷兰人自己过得幸福，来不及顾及佛兰德斯人的心情了。

很多年后，1600—1670 年被历史学家截取出来，称为荷兰的黄金时代，而 1642 年，恰是黄金时代的塔尖儿。

宁为太平犬，莫当乱世人，国家安泰，伦勃朗·哈尔门松·范赖恩——还是叫他伦勃朗好了——心情也好，而且远好过贩夫走卒之属。他是个画画的，兼刻版画，此二物都非生活必需品，无法雪中送炭，却可锦上添花，所以格外看年份。时世再动荡，面包商永远不愁生意，但画家、厨子、妓女、变魔术的，却得依赖好年景。

而且，伦勃朗高兴的，还不只是太平盛世这一桩。

1642 年，城市的荷兰居民，可能享受着当时全世界规划最美丽的城市生活。其他大洲的人民还在走沙与黏土铺就的路，荷兰却已快将砖石公共道路普及完毕。谨守戒律的加尔文传教士叫嚣此举过于奢侈，但人民觉得走路脚舒服、鞋干净，自得其乐。典

型的荷兰城市马路，乃是两排房屋之间，一条运河用来行船，粗砖石路走马车，紧密小砖块路走人，富人区的运河边且有榆树和菩提树，以资观赏。

路边依然有木板房，但红砖房已是主流。荷兰人不爱住高层，所以房子总是宽度大于高度；人民都爱独立房屋，彼此隔开，故在阿姆斯特丹，许多房屋鳞次栉比；细看这些房屋，就会发现中间只隔了几厘米，但几厘米的间距，也足够证明“咱是独立房屋”！三四层房屋较多，五到七层的房屋则足以炫耀财富。天气湿润，运河水气重，所以外墙涂一层沥青。为了怕房子看起来灰暗难看，侧面总是涂有明亮的粗陶土，木制的窗门上涂抹绿色、白色、红色、棕色的油漆，所以远远看去，荷兰市区的房屋五光十色。

伦勃朗的幸福之处在于：1642年，他住在阿姆斯特丹的约丹布利街，荷兰首都的富人区。三年前刚造的砖房，两层，宏伟明丽，价值一万三千荷兰盾。一个荷兰市民乍去看，会以为是富商豪宅。普通荷兰人家里粗糙荒芜，得靠实木家具和一些劣质绘画来掩饰墙壁的窘况，而伦勃朗家，虽然客厅略为幽暗，还常被颜料味和铜版腐蚀剂的酸味笼罩，却布满了花瓶、剑、头盔、画作、



17 世纪荷兰风俗画家皮特·德·霍赫所画《音乐会》，画中可见当时居所与道路运河情况



荷兰风俗画家维米尔所作《小巷》，17 世纪荷兰平民的住所展示其中

地球仪、雕像，以及亚洲远航船上得来的日式盔甲、酒杯。不识者看去，会以为他是个年轻、富有又孤僻的古董收藏家。

1642年，现代医学在全世界范围都还不尴不尬，大家对医生的信赖并不比巫师高多少。往前推十年，人体解剖在荷兰还是件大事：市井人民谈之色变，边喝啤酒边觉得那是作孽；传教士为此大摇其头，口口声声觉得违背上帝的意志。难产和夭折就像掷硬币般看运气，每个女人生孩子，都像过一次鬼门关。孩子出生时，大人在家门口挂块牌子，饰以齿边红色绸带；若生女孩，则在小牌中间贴方白纸。但若孩子生下便夭折，便以黑色绸带代替红绸。1642年之前，伦勃朗已经挂过许多次黑绸：七年前，他和妻子萨斯基亚的第一个孩子朗巴图斯，生下来两个月便夭亡；四年前，他们的女儿科内莉亚生下三周后便死去；两年前，他们又有了个女儿，还叫科内莉亚，没到一个月也死了。就在前一年，1641年，他们又有了个儿子，起名提图斯。他们提心吊胆地看着这孩子熬过了年，虽然不甚健康，但似乎是熬过来了。

——这是伦勃朗第二个幸福所在：他终于有了个看似健康的儿子了。

当然，凡事无完美：生完儿子之后，妻子萨斯基亚似乎身体孱弱，经常咳嗽。然而在17世纪，这等事司空见惯：女人生孩子而死的都数不胜数，难得母子平安，生点病实非大事。伦勃朗请了盖尔特·狄克斯来照顾孩子：这女人是个艾登来的寡妇，婚前做过小酒店女侍，死了丈夫，没有孩子。请她来照顾生病的妻子和幸存下来的儿子，看来很完美——反正，伦勃朗觉得自己不缺钱。

他自己的身体状况则很完美：36岁，体格敦厚，肩臂粗壮不下瓦匠和木工，工作不知疲倦。他长了一张典型的荷兰人脸蛋：白皙，淡金发，五官不算细致但结结实实不难看，年过而立后就留起了髭须，抿紧嘴唇时眉间有一条竖纹。在钟爱秀雅的意大利，这张脸会被挑剔为粗笨呆滞、缺乏灵性，但在荷兰，这是一张坚毅端正、让人信赖的脸。36岁，他正打算迎来人生的关键考验：他获得了一份订单，他要画阿姆斯特丹城自卫队的团体肖像。这是第一次，他被邀请去给一大批人作群像。他野心勃勃，打算在这幅画里倾注一切——他的野心，他对绘画的想法，成就他最伟大的一幅作品，然后得到回报：他的名声将溢出阿姆斯特丹，整



伦勃朗 36 岁前后的自画像

个荷兰，整个欧洲北方，乃至整个欧洲……世上的人都会听说他，他的订单将多到让他足以挑三拣四。他十拿九稳，觉得自己将得到财富和名誉，以及最重要的：他将得到自由与幸福。

最后这一点，将是此前任何画家都得不到的。

那时他并不知道，这是他命运诅咒的开始。他将在这一年获得他当时始料未及的一切，除了幸福。

荷兰人，自卫队

尼德兰这地方，是所谓“低地之国”。在地中海区域罗马帝国旧邦，自认为是欧洲正宗的意大利人看来，尼德兰是蛮族之地，布满了日耳曼人。整个中世纪，尼德兰人被称为下日耳曼。比利时和荷兰这紧邻的欧洲西北角，讲的语言属于德语中的方言，所以意大利、西班牙和法国南部的拉丁人，把尼德兰人和德国人归为一类。但凡看见皮肤更白皙、肌肉更柔软、眼睛淡蓝、头发淡黄的，南欧人便管他们叫尼德兰人或日耳曼人，或干脆一点：北方人。

南欧人很爱挑剔北方人。他们觉得尼德兰的孩子头发淡金发白，简直是未老先衰；他们觉得尼德兰人皮肤苍白，像坏掉的乳酪；他们身材确实高大，但粗糙、笨重，没风度，不像传统意大利人，有雕像般的精致。尼德兰人——或者荷兰人——满面肉疙瘩，颧骨与牙床骨突出，线条粗野，肉体虚肿。古罗马大学者

塔西陀认为古代尼德兰那地方，人人酗酒，不醉无欢，真是没教养。16 世纪时，法国人认定荷兰人只懂口腹之欲，而且毫无表情，笨拙迟钝——这些当然是标签化的傲慢与偏见，但直到 16 世纪时，尼德兰地区分为若干个省，总被地中海沿岸居民当作化外蛮荒之地。罗马帝国结束后，他们先是被法国人统治，15 世纪被神圣罗马帝国拿走，16 世纪又被西班牙控制了。

然后，他们的好时候来了。

众所周知，1453 年奥斯曼土耳其人攻陷了东罗马之都君士坦丁堡，将之改名为伊斯坦布尔，顺便让基督徒在地中海东岸无处下脚。大航海时代开启，航海家们纷纷向西奔行。葡萄牙人想法子绕过非洲到了印度，西班牙人派哥伦布到了美洲。航海事业发达之后，尼德兰忽然开始重要了：他们在欧洲西北角；他们是完美的航海国家；他们被西班牙控制，但又北邻英国。16 世纪，马丁·路德发起了宗教改革，欧洲南部各国还是秉信天主教，但尼德兰这地方，离罗马天高皇帝远，逐渐被加尔文教派控制。终于在 1579 年，荷兰、泽兰、乌得勒支、海尔德兰、奥弗赖塞尔、格罗宁根、弗里斯兰这所谓“北方七省”，组成了“乌得勒支联盟”，除了阿姆斯特丹之外，

全部地区都皈依了新教。天主教国家西班牙朝廷自然不答应，而英国却对荷兰积极相应。长话短说，1581年，尼德兰联盟宣布成立共和国，北方七省就此成了荷兰，和南方分裂了。

之后是些其他细节：1584年7月10日，荷兰共和国第一任执政奥伦治亲王“沉默者”威廉遇刺身亡，联省总督由莱斯特伯爵接管，荷兰跟西班牙决裂，改投英国怀抱。1588年，西班牙无敌舰队被英国人打败后，荷兰终于可以松一口气：西班牙人，乃至整个天主教势力，那曾经紧扼着荷兰的手，终于被掰开了。

忽然之间，在17世纪来临时，荷兰变成了一个自由的、新派的、开放的、以航海业为主的、商业气息十足的独立国家。

虽然南欧人从来嘲笑尼德兰地方人粗俗功利，但荷兰独立后，却实在的制造了些现代文明的根源：他们已经没有国王，开始设代议制度，体制是共和国，有民主权利，地方的社团非常活跃。当然，尼德兰人人勤于工作，令南欧的贵族觉得他们市侩气，但没法子，尼德兰人不得不如此：尼德兰这地方，是片低湿的平原，由河水冲积而成。因为坡度偏缓，河水流得慢，整个荷兰随地一挖都能见水。平原常低于河面，每一处都得造堤。河面上经常水气缭绕，月光下



埃贝特·谷波的《河上的日出》，表现荷兰宁静的湿地风光

常见到幽蓝的河雾。对南欧而言，荷兰就是片沼泽，法国诗人开玩笑说荷兰是山猴子的国家：你可以在树上攀援过整个沼泽，脚不用沾地。荷兰的海岸线，雨雾密布，一天见到四小时阳光便是好天气。

有什么办法呢？跟海水抢地吧。弗里斯兰省一个省，有三排水底柱子，长达八十八公里，几乎所有土地，地基都是人工建造。荷兰人没法子坐享其成，他们随时得清除淤沙，打猎捕鱼，筑起堤坝，制造风车，抽干河水，利用平原和黏土，开运河，造船舶，